

证券代码：833759

证券简称：大众科技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## 广东大众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广东大众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广东大众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基于独立判断，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### 一、对公司2015年度权益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

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的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，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。不存在违反法律、法规的情形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### 二、对公司续聘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

我们认为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拥有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，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，为公司出具的各期审计报告客观、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，为有利于保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续性，同意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至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时止。

### 三、对公司追认2015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

我们认为公司2015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各类偶发性关联交易为双方自愿进行，涉及资金为公司闲置资金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不会产生不利影响，同意对该关联交易事项予以追认。

#### 四、对公司预计201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

我们认为公司预计 2016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各类日常性关联交易，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，交易价格公允，符合广大股东的利益。该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同意该关联交易事项。

特此公告。

独立董事：

\_\_\_\_\_

戴猷元

\_\_\_\_\_

郭贤炜

\_\_\_\_\_

廖焕国

广东大众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4月19日